

領獎同意條款

蒐集使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基於得獎通知、得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機會得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以下簡稱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電話號碼、戶籍地址、獎品寄送地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下簡稱領獎資料)。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C○○ 一 辨識個人者」、「C○○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
2. 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與本公司隱私權保護政策，為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依規定保存(7年)，逾保存期限應予銷毀，資料保存與銷毀作業悉依本公司客戶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之作業規定辦理。
3. 本公司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4. 因本贈獎作業須由智慧時尚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及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本公司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配送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等)，提供予智慧時尚股份有限公司及宅配、貨運業者。
5.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活動贈獎執行單位信箱(sian@cht.com.tw)行使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之權利。
6.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的詳細程度，但如您提供不足或不正確的個人資料時，本公司可能無法提供您得獎之獎品。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1. 您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本公司留存此同意條款，供日後查考。
2. 您同意本公司於本活動之蒐集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
3. 您已同意領獎且領獎收據及「個人所得申報資料表」填寫無誤。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_____（簽名）

簽訂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電信分公司「115年度漫遊FUN一夏 好禮雙重抽活動」得獎者個人所得申報資料表

☐我確認將領取本獎品，並同意中華電信個人家庭分公司將獎品價值納入綜合所得計算及相關注意事項(請勾選)

獎品(2 擇 1)： ☐ PS5 Pro 遊戲主機+Ultra HD Blu-ray 光碟機+PS5 NBA 2K26 中文版(台灣公司貨)(價值約 31,000 元) ☐ Hami Point 點數 31,000(價值約新台幣 31,000 元)				回覆期限：115 年 11 月 2 日 (逾期未回覆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應預繳稅額 (新台幣)	3,100 元(國人)	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台灣銀行 信義分行 銀行代碼：004 分行代碼：0543 銀行帳號：054001047085	受款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家庭分公司
得獎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獎品寄送地址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請維持身分證影本之清晰度，謝謝！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請維持身分證影本之清晰度，謝謝！		

注意事項

1. 依據稅法規定，本活動將依贈品價值納入兌領人個人年度綜合所得計算：如獎值達新台幣壹仟元以上，將依法寄發扣繳憑單，如價值超過貳萬元者，應預繳 10%之稅款，故得獎者可保有不兌領獎品之權利。
2. 請影印匯款收據後，併同填妥之本「得獎者個人所得申報資料表」，寄回予本活動聯絡人。
3. 於確認得獎者已繳納稅款及填妥申報資料表後，將於本活動回覆期限(115 年 11 月 2 日)後兩週內將獎項寄至獎品寄送地址。
4. 依本活動公告規定得獎者需於期限內完成相關領獎程序，逾期視同放棄其得獎資格，原獎項由本分公司另行處理，且不得追溯及要求轉讓或折換現金、其他獎品。
5. 本活動聯絡人：呂恒賢 電話：02-3316-6633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31 號 2 樓 208 室。聯絡時間：09:00~17:00
6. 得獎公告事項，以中華電信活動網頁所載為準。查詢網址：<https://www.cht.com.tw/home/campaign/roamingplan/2026doublefun>